

《我在云上爱你》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在云上爱你》

13位ISBN编号：9787020101992

出版时间：2014-5

作者：张小娴

页数：24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我在云上爱你》

内容概要

先喜欢上你，就像是先发现这个世界美好的一面，那又何须惆怅？

"你的初恋发生在什么时候？"

"十六岁。"

"维持了多久？"

"三天。""只有三天？"

"但是，就像三十年那么长啊！我到现在还记得。"

这就是发生在十六岁的爱情故事。

《我在云上爱你》

作者简介

张小娴，香港知名作家，全世界华人的爱情知己。她的只言片语，总能打动千千万万读者。爱情，是她永远的主题。在她笔下，爱是人生永不落幕的演出。她以小说描绘爱情的灼热与冷却，以散文倾诉恋人的微笑与泪水，至今已出版超过四十本小说和散文集。

《我在云上爱你》

书籍目录

- 第一章遇见了大熊
- 第二章三天之约
- 第三章落翅的小鸟
- 第四章除夕之约
- 第五章我在云上爱你

《我在云上爱你》

精彩短评

1、喜欢装帧排版简单粗暴的书。插图也很棒。配上主角的名字，像一本儿童读物。开头一度觉得女主人公维妮脑回路异于一般的初中生，要不就是……说出这样的话做出这样的事来的人，真的不是一个三十四岁深谙爱情游戏的女银吗！不过现实生活中要是真的有这样神经质的女子，该是很可爱的吧~还有男主大熊真的挺像垃圾堆里捡来的倒霉孩子！有些情节其实挺恶俗的，比如瘦了十几斤成了男神的刘星一，因为女主曾关心过他，就对女主产生了情愫。帅，任性，男二标配。不过我觉得就算一个人从胖子变成了瘦子，在胖子时期积累下的脾性是不会改的，胖子星一那么自卑，如何变瘦后就能玩世不恭呢？眼神和语言不会骗人，这本书里，星一真的变成了典型性高富帅啊。心疼芝仪，可能她才是全书中最缺爱的人吧。作者也对她下了笔墨，不过都已经用甚是怜悯的口吻了。维妮和大熊，童话式的取名。最后维妮死的时候，我想起了光良歌里唱的，童话里都是骗人的。可维妮和大熊，最后并非被其他现实条件阻隔了。而是被无来由的天灾？所以作者到底试图传达什么呢？如果不是想传达世事无常，那就是要传达“美好的东西终将毁灭我们还是不要相信好了”的主题？我看不出这种生死相隔对这个走清新纯爱童话风的爱情故事有何增益。最后苦口婆心地串起前文的伏笔似乎也在试图向读者强调，我不是为了悲而悲的，这是冥冥之中有暗示的。可惜没能骗到我的眼泪，甚至连微量的心疼感都没有。因为我觉得维妮本可以，也本应该活着的，我觉得她是被作者强行写死的。维妮若不死，两人要么结婚（那就跟童话校园风格不符了），要么因现实而分手……流于俗。死了也好，在感情最美的时刻说再见，多清新的结束。可我没觉得清新，好像……还是俗。……所以维妮死了，也许是最好的选择？故事其实都很相似，就看怎么写了。大概是结局是真没写好。给人强行补刀的感觉。

2、初恋故事美好的像童话，清新又文艺。古灵精怪的女孩和腼腆聪明的男孩，一定是命运中冥冥注定了他们的遇见、游戏般的展开了恋爱、一辈子的时间记忆…

3、初恋一词，仿佛带着时光的味道，点点酸涩，又点点甜蜜。说起初恋，我便不由自主想起青春年少那段时光。那个时候，你心里是否和我一样藏着一个翩翩的白衣少年，他的笑就像暖阳春日，带着温暖舒心的味道。你的思念如痴如狂，不分昼夜、不懂疲惫地沾满你的全世界。那一段光阴，他就是你的全宇宙！有时候，你总是有意无意跟在他的后面，做着 he 做过、可能会做的所有事情，去过 he 喜欢去经常去的地方，你总在幻想着有你陪 he 共度的将来，一起上同一间大学，一起读同一个专业，包括不但包括你讨厌的始终不懂的累牍连篇的理工学科。你在构筑你们梦一样未来生活的同时，却始终忘记你们还不曾在一起。喜欢或者就是这样的滋味吧。就像书中的“我”（郑维妮）一样。虽然开始的时候因为大熊和自己有着一样的发型遭到别人取笑，而讨厌起他，但当他渐渐渗入到她的生活，她才惊觉有些事情不一样了。她偷偷找着彼此的共性，她喜欢这种两人共性背后的相知相识，她会因为一碟鱼卵寿司的爱情实验而乐上半天、丝丝回味。又会因为他的跟踪而快乐无比，跟他玩起跟踪与反跟踪的把戏。即使在后面知道是星一指派的，但她已经喜欢了他，她在自己构筑的世界里甘之若饴。因为她相信：“而今我终于明白，在相遇之前，我或许喜欢过别人，那个人并没有喜欢我，又或是别人喜欢我，我却不喜欢他。为什么会是你和我呢？原来，那些人都只是为了恭迎你的出场。我们的相逢中，天意常在。”于是便有了三天之约——先有鸡还是先有蛋的无解题。在这三天里，就像她悄悄偷来的美好时光，她小心翼翼，却又乐在其中，即使她的初恋只有三天，但“先喜欢上你，就像是先发现这个世界美好的一面，那又何须惆怅？”只是最后大熊是故意还是真的输给了她就不得而知了。再后来当一切都看起来那么美好幸福，命运却喜欢捉弄人，在一场海啸中两人从此阴阳相隔。大熊放弃了原来的梦想，当上了飞机师。我想一方面他是想完成维妮一直以来的梦想，更重要的是因为她说过天空是离星星最近的地方，他想更接近她那颗永恒的星星，每年，每天。如果说张小娴后来的文字透着冷静而透彻的醒悟，在这里我们却看到青涩的她，用她纯粹而温柔的笔触，勾勒出两个少年青涩美好的爱恋，一如这初恋的滋味，不染尘埃，不惹红尘，纯净却散发着淡淡的忧伤。你的初恋发生在什么时候？只维持了三天？那又如何，只要你记得，这一生我曾赠你一场欢喜，送你一生迷离。

4、一口气看完，这本书前面百分之九十都在看似平淡的叙述中，虽然会感受到书中描述的初恋那种悸动，会勾起心底某些甜蜜或苦涩的回忆，会因初恋少年少女们那些傻傻的行为或莞尔或红了眼眶，但都是平平淡淡的，直到故事最后，突如其来的事件，戛然而止的结尾，瞬间感觉一切都如镜花水月般了。给四星其实也是因为新版整体的印刷装帧给了加分，还有内里有些类似日系的小清新插图，看实体书也是因为有些真实的触感，指间滑过纸张翻动的沙沙声，才凸显出它独特的魅力吧。总之，这是一本平平淡淡的书，适合一个人安安静静看。

《我在云上爱你》

5、可能真的年龄有点大了，书中那些暗恋的小心思都觉得特别真实美好，尤其是验证心有灵犀那个描述，曾经有过无数次的体验，一切都源于喜欢和关注，因为关注，什么都可以理解为命中注定，如果不在乎，那么所有也只是偶然和巧合。觉得很温馨的故事，也深深明白，什么年龄就得谈什么样的恋爱，也许我们的爱情会归于平淡，会渐渐学会克制，会慢慢学会表演，做一个好的表演家，掩饰情绪掩饰感情，但很难说什么样的爱就是最好，小王子就说我竟然没有发现那任性背后的点点温情，可当我们懂得了，似乎也就有所掩饰了。还是要像少年一样去爱的。

6、[我在云上爱你书评/张小娴]眼睛都甜了[中/书评]第一章/遇见了小熊1“十六岁那年的夏天”好像把时间拉回了很多年前，那段青春时光我是真的很久没有阅读过这样一本关于青春的小心思的小说了，它太过美好，我甚至有些不敢阅读下去了，每一件事，每一句话，每一个人，都是单纯而小心翼翼的不安的存在，不希望时间走得那么快，只希望一直停留在那个年纪，一直把那段时光当做人生最美的纪念去珍藏。我不知道张小娴是在什么时间写下这些文字，让我惊讶的是文字里是有十六岁的那种口气和细腻的小心思以及对于生活的一种细致观察的。从来没有和父母冷战过太多时间，最多就是不说话，好像是因为一直陪在身边，所以不过几天就会停止冷战了，所以和父母传小纸条这件事读到时却觉得十分有趣想起那个年纪的自己又或是身边的朋友，在不开心时总是有些许别扭的对待某事，隔了很久再想起那些别扭的事情，是会被朋友们用“矫情”一词去精炼地总结。可我还是喜欢“别扭”，就好像是青春的一个特权，可以“别扭”着，却又可以被原谅，这应该是青春期的相处方法吧家之所以称之为家，我觉得就是这个地方可以让你卸下一切妆容，去舒服地享受生活吧。读张小娴的小说总是能够学到很多，不仅是从哪些“金字金言”里领悟到什么，由此产生了怎样的思考，还能够学习到如何把一个故事写活。就好像一段话的描写，不仅运用比喻，更注重细节描写，而细节描写又不拘泥于诸如环境描写的渲染，遣词造句也是值得考量的地方。就好像文段中并没有描写到“我”对于妈妈行为是什么样的态度，却能从“要是我不幸在家里的话”的不幸里读出十六岁时的那种直接又有点反叛的小情绪。还有很多类似的字句，让人忍不住拍手叫好。我应该是能够理解维尼妈妈的那种心情的，单亲妈妈总是承受了很多难以想象的压力，总是在顾及妈妈这一角色时还得顾及爸爸这一角色。哪怕维尼的妈妈是这样对待维尼的，可我终究觉得，那个几个月“良心发现”一次的妈妈是爱着她的。所以啊，妈妈会担心维尼自卑，所以希望给她最好的每个家长都是希望给孩子最好的，可以从来没有问过孩子喜不喜欢，需不需要所以孩子难免会对此感到厌恶，不能在那一段时间里体会到父母的良苦用心所以维尼写“她不太会做妈妈”我是从来就不会对家常菜产生多大情感的人。倒不是说家里的饭菜不好吃，而是一直都更喜欢外面的饭菜，而且从小都是一直吃着学校食堂或者是外面的食物长大的，所以很难理解那些怀念家常菜的人的想法吧。我喜欢张小娴构建起的这样的一个生活场景，一切事物都是可爱的，淡粉红色的房子，窗外的夹竹桃，几家小吃店，家旁边的小公园，是只有故事里才会有生活。现在别说租书店了，连书店也变得日益稀少。我是从很多故事里了解到租书店的存在，现在我手上的大部分图书都是从网络上购买的，只有很稀少的一部分是从书店里挑选的。很怀念以前的那段时光，和几个小伙伴总喜欢在周末的时候在书店里乱转，累了就坐下来，挑选几本封面好看的书，若是碰到特别喜欢的图书，就一起商量着又要省下多少吃饭的钱把它买回家了。拿到一本书产生欣喜想要分享的感觉，很少再有过了。孩子的想象力总是最丰富而有趣的。所以我读到“白发魔女”的时候忍不住偷偷笑了起来。想起同学之间起的莫名其妙的的外号，总是又好笑又怀念是很喜欢猫的，所以总希望有一只猫能够陪在自己身边，猫咪的梅花印就像是童年时的记忆，模糊地留在那样的时光里了[后/杂谈]对于张小娴的文字早就有耳闻了，但是阅读过的为数不多的文字里给我留下了印象只有一个，对于感情描绘的细腻和贴切，所以这一次很开心能够为这样一本已经出版了很多年的经典之作的新版写书评太喜欢封面了，内页的插画每一幅搭配这个故事都刚刚好，一如这个故事的治愈风格，赠送的杯垫也很可爱。李书轶是喜欢了很久的插画师，这一次不仅绘制了全书的插画，还负责了这本书的装帧设计部分，着实让人感到惊喜。看过了那么多青春的，爱情的类型的小说，还是觉得心里面有一个地方会被诸如“初恋”“十六岁”“心动”这些词打动，因为那种感情在我看来是青涩、单纯而又美好的存在，过早或过晚都不如在对的时间遇见对的人重要。就好像封面上形形色色的伞，总会在心里期待，有一把伞在下着雨的时候，是为自己而撑开的啊。爱上你，是怎么一回事呢“突然，我觉得眼睛都甜了”这就是张小娴区别于其他言情类型作家的地方，或许故事是俗套的，但是描写却是别出心裁的。“眼睛都甜了”这样比喻喜欢一个人的感觉又有谁能够想到呢

7、突然想说说对这本书的看法。我是一个追随作者的读者，追随作者有好处有坏处，好处之一在于你熟知这一作者的风格变化，价值取向的转折，以及每个阶段的笔力深浅(坏处此处不表)。自十二、

《我在云上爱你》

三年前开始留意张小娴，所以刚读《我在云上爱你》便觉是旧作新版，刚查了一下，果然是2005年出版的。蓦然惊觉，竟转瞬十数载时光。时移境迁，读书的心境已全然不同。张小娴一向擅长于描写情感中的小情绪小情调，处理情节波伏细腻到位，情感线索交织并行，不论是少女还是熟女的幽微心思都把握得细微入里。《云上》第一人称叙事，语言清简平淡，情节日常简单，是她的风格。只笔触仍透着些许青涩，结局处理稍显仓促，颇有点虎头蛇尾之感。因起初我只当这不过是一场无疾而终的初恋，并未思及书名深义，前面初恋纠结伤怀的情节还未来得及在心里激起波澜，女主就仓促地死了，就好像正绚烂绽放的烟火转瞬成灰。其实这也没什么，只是觉得结局部分跟前面的情节发展画风太难相融相续了。于是这本立刻被贴上休闲打发时光的标签，只有看一回的价值，从此打入冷宫。写这些，有点不知道自己想要表达什么。不论哪个作家，作品的好、一般和差总是有的，没有只出精品的笔头。当你追随一个作家便要提前做好这种心理准备。而当你能够轻易从文字作品里辨别出好坏以及适合自己喜好的品类，定位自己的阅读基调，对自己的阅读品质肯定是一种提升。

8、还记得是在上高中的时候，有一阵子特别迷恋旧书店，3块一本，5块两本。在那些旧纸堆里，认识了张小娴，读她的《channel A》《蝴蝶过期居留》，读她的面包树三部曲，哭哭笑笑，这些故事充斥着每个课间的闲余时光。也读过这本《我在云上爱你》，记忆中是厚厚一本的盗版书，隐约记得是个甜蜜又哀伤的故事。这次在书店看到有新版本出来，装帧漂亮，也为了弥补当年读过那么多盗版的内疚，于是买了。故事发生在中学阶段，让人恋旧，也让人想起那些偷偷读小说的青涩时光。一路走，一路笑，这是属于我们云上的日子。

《我在云上爱你》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